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函

407

臺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七路186號20樓
之1

地址：403424臺中市西區三民路1段158號7

樓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林思羽

電話：04-22218558分機63703

電子信箱：sy011399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
公會

臺中市不動產開發公會	
收	112.6.30 (日期)
文	第 209 號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地價二字第11201693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

主旨：有關「預售屋及新建成屋買賣契約讓與或轉售審核辦法」，業經內政部於112年6月15日以台內地字第1120263779號令訂定發布，如需訂定發布條文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（網址<https://gazette.nat.gov.tw/egFront>）下載，請貴公會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112年6月15日台內地字第11202637794號函辦理，隨函檢附上開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臺中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大台中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地政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地政士公會、臺中市直轄市地政士公會、臺中市大墩地政公會、臺中市各地政事務所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地政局

市長 盧秀燕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長決行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408205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3號

聯絡人：林亞歆

聯絡電話：04-22502190

傳真：04-22502372

電子信箱：mtlin@land.mo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地字第112026377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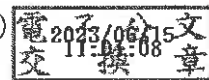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「預售屋及新建成屋買賣契約讓與或轉售審核辦法」，業經本部於112年6月15日以台內地字第1120263779號令訂定發布，如需訂定發布條文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（網址<https://gazette.nat.gov.tw/egFront>）下載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、財政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衛生福利部、勞動部、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地政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本部法規委員會、地政司(不動產交易科)



地價科

收文:112/06/15



1120169338

無附件